



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六年五月

目录

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1
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议程	3
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议案	5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议案三：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0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1
议案七：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制度>的议案	12
议案八：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3
附件一：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4

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候选人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

十二、股东出席本次股东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议程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1、召开日期时间：2026 年 5 月 12 日 13 点 30 分

2、召开地点：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营城子街道营辉路 9 号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1、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5 月 12 日至 2026 年 5 月 1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 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 宣读会议议案

1、《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4、《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6、《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7、《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制度>的议案》
- 8、《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备注：本次股东会听取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现场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 (九) 主持人宣读股东会决议
- (十) 见证律师宣读见证法律意见书
- (十一)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议案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基于对 2025 年度董事会各项工作和公司整体运营情况的总结，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会议资料附件一。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议案三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完成了审计工作，为保证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工作质量，公司拟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40,239,078.61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66,768,607.06 元。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考虑公司现阶段经营业绩情况、未来资金投入需求和公司可持续发展需要等，同时兼顾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等因素，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制度》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2026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一、公司独立董事薪酬

独立董事 2026 年薪酬标准为 8 万元（税前）/人年。

二、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

1、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岗位薪酬。

岗位薪酬=基本薪酬（含加班工资）+年度绩效工资+各类奖金补贴，其中年度绩效工资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年度绩效工资之和的 50%。

年度绩效工资：以年度目标绩效结果为基础，与公司年度经营绩效相挂钩，按照公司设定的业绩 KPI 指标，依据指标达成情况的情况进行发放。

奖金补贴：参照公司人力资源等相关制度执行。

2、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议案六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满足经营和发展需求，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新增综合授信额度，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合同融资、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汇票贴现、银行保理业务等业务品种，具体业务品种、授信额度和期限以各家金融机构最终核定为准。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总授信额度内，以公司及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根据业务发展规划和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结合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实际情况，预计 2026 年度提供新增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 35 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议案七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保证公司董事有效地履行其职责和义务，有效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制度》进行了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制度（2026 年 4 月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议案八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确认，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776,437,420.39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66,768,607.06 元，公司实收股本为 168,175,953.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已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附件一

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5 年，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职责，认真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持续发展。现将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情况

（一）主要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7,504.32 万元，同比上年度减少 18.4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94,023.91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3,705.66 万元。主要原因为：

1、营收规模、销售毛利率下滑

受海外项目国际运输物流时间长、跨国现场实施交付周期长，国内下游车厂及零部件供应商产能利用率普遍较低等因素综合影响，公司部分项目验收周期延长，2025 年度营业收入规模略有下滑。受下游整车销售市场竞争加剧影响，客户车企资本开支降低，相应设备投资需求有所降低且部分项目验收周期拉长；同时随着装备制造行业产能集中扩张投放，市场加剧竞争，订单盈利空间受限，项目实施成本占比增加，造成报告期内销售毛利率有所下滑。

2、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大幅增加

部分在执行订单受下游竞争不断加剧等不利因素影响，执行周期不断拉长，公司需持续在客户现场投入人力成本；同时部分海外项目由于受签证、当地法律法规等不利因素限制，同时项目实施过程中因客户需求变动而产生多项增补，物料成本增加、生产制造周期拉长，造成项目成本较高，导致报告期内因预计成本

增加需要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大幅增加。

3、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较多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及下游市场竞争加剧等不利因素影响，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增长较多、账龄延长，报告期内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较大。客户的回款情况受到多方面因素的影响，既受到宏观经济的影响，也受到客户所生产产品在市场的销售对其现金流量的影响，同时也与客户的自身效率相关，因此客户的回款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已采取多项举措，长期监控应收账款催款工作，不断加强应收款项管理，重点控制项目回款风险。

（二）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一直以来非常重视新产品及新技术的研发，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 12,138.86 万元，占当期销售收入比例为 8.23%，截至报告期末拥有研发人员 417 人；报告期内新增获得授权专利 32 件，授权软件著作权 12 件。

（三）报告期内重点事项

1、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275 人，归属股份数量为 888,644 股。

2025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4 名激励对象全额放弃其本次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1864 万股由公司作废。同时，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202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180,866.74 万元，较 2021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 51.56%，未达到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公司业绩考核目标。公司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130.1440 万股。

综上所述，本次合计作废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131.3304 万股。

2、取消监事会、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完善公司治理，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与监事，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并对《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及制定。

3、具身智能机器人新赛道业务情况

面对传统智能产线领域的内卷压力，公司将研发创新作为破局的核心驱动力，坚定向具身智能机器人领域转型。报告期内，公司致力于开发工业生产场景下的专用具身智能产品，公司与河海大学联合申报的“一种高集成的多模态气动软体机器人”，项目斩获第 50 届日内瓦国际发明展银奖；在 2025（第二届）具身智能人形机器人场景应用生态大会，公司荣获“具身智能机器人先锋奖”；在 2025 第三届具身智能人形机器人场景应用生态年会，公司荣获“偃师·核心部件匠心奖”。公司相关产品已经融合进入上汽通用等汽车行业头部客户生产车间，可符合现有产线节拍、安全等实际要求。

4、募投项目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用动力锂电池、驱动电机智能装备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决定将上述募投项目全部结项。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2025 年度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设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审慎行使股东会赋予的职权，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2025 年公司共召开 8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审议并通过的议案内容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5 年 3 月 20 日	1、《关于对外投资暨增资子公司的议案》 2、《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3、《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14 日	1、《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6、《关于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8、《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9、《关于续聘 2025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1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3、《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4、《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7、《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18、《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9、《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20、《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2、《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23、《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4、《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9 日	1、《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8 日	1、《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

		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5年10月10日	1、《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4、《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5、《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6、《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5年10月27日	1、《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5、《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6、《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7、《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5年10月30日	1、《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5年11月3日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相关事项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关于增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2025 年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审议并通过的议案内容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2025 年 5 月 7 日	1、《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续聘 2025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0、《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 年 10 月 27 日	1、《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1、审计委员会召开情况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了全部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审议并通过的议案内容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11 日	1、《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7、《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8、《关于续聘 2025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0、《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内部控制审计与风险管理审计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8 日	1、《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7 日	1、《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5 年第二季度合规性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相关事项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关于增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重大交易事项合规性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	------------------	---

2、提名委员会召开情况

2025 年度，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了全部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审议并通过的议案内容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11 日	1、《关于提名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10 日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7 日	1、《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情况

2025 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 1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了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审议并通过的议案内容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11 日	1、《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3、《关于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战略委员会召开情况

2025 年度，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 1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了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审议并通过的议案内容
------	------	------------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11 日	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战略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	-----------------	---

（四）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公司三位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勤勉尽职，认真负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关注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充分发挥各自专业方面的优势，凭借自身积累的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向公司提出合理化建议。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三、2026 年董事会工作规划

2026 年，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董事会将着重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持续研发创新，开发新产品与新技术，应对下游周期波动

受下游整车销售市场竞争加剧影响，海外电动化转型战略放缓，客户车企资本开支降低，相应设备投资需求有所降低，且随着装备制造行业产能集中扩张投放，市场加剧竞争，订单盈利空间受限，为应对下游周期波动，公司将坚持相关多元化发展战略，持续推进新产品与新技术研发，构建平台化研发及产品开发体系，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降低对单一下游行业的依赖，以更好应对下游周期性波动。公司将依托在锂电池模组 Pack、电池测试等领域的技术积累，积极向储能等电力方向进行多元化拓展。

（二）应对复杂国际局势，深化全球交付能力

在国际政治局势复杂多变及贸易局势不确定性加大的背景下，公司将持续推进全球化战略布局，进一步强化海外业务体系与全球交付能力建设。公司将持续完善跨国供应链协调能力，提升海外本地化运营能力，加强对主要海外市场贸易政策及法律环境的学习研究，重新梳理和定义对于跨国重大项目全球实施的交付流程，提升跨国重大项目的交付效率与执行稳定性。同时强化公司海外市场的品牌价值与客户认可度，夯实已有客户合作关系，并不断拓展新客户，进一步提升公司海外市场占有率。加强海外市场宣传能力建设，不断扩大公司在海外市场的品牌影响力。

（三）优化公司治理，完善内控体系建设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不断完善内部治

理体系和机制，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加强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优化内部控制环境，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良性、健康、可持续发展。

（四）切实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维护投资者关系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自觉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提升公司运作的规范性和透明性。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建立起更完善的投资者管理机制，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

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